



宝塔山漆

NEEQ : 871887

陕西宝塔山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Shaanxi Baotashan Paint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友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小玲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李刚刚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9-38737109
传真	029-38822661
电子邮箱	lg@btsyq.com
公司网址	www.baotashan.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陕西省兴平市兴渝路 56 号 7131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陕西宝塔山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91,791,787.51	436,491,071.59	12.6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5,162,505.88	203,374,530.90	10.7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75	3.39	10.6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87%	42.0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4.09%	53.29%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94,522,700.36	568,133,060.02	4.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74,348.82	26,066,937.75	18.8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751,264.15	25,608,356.70	1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06,263.82	58,841,071.38	-8.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46%	14.4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42%	14.1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1	1.96%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5,883,333	59.81%	14,466,666	50,349,999	83.9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6,633,333	6,633,333	11.06%
	董事、监事、高管	750,000	1.25%	0	750,000	1.2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4,116,667	40.19%	-14,466,666	9,650,001	16.0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700,000	17.83%	-6,633,333	4,066,667	6.78%
	董事、监事、高管	2,250,000	3.75%	0	2,250,000	3.7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60,000,000	-	0	6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8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松财	10,700,000	0	10,700,000	17.83%	4,066,667	6,633,333
2	西安宝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0	10,000,000	16.67%	3,333,333	6,666,667
3	西安宝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0	10,000,000	16.67%	0	10,000,000
4	任崇理	1,000,000	0	1,000,000	1.67%	750,000	250,000
5	王瑛	1,000,000	0	1,000,000	1.67%	750,000	250,000
6	郑鸿安	1,000,000	0	1,000,000	1.67%	0	1,000,000
7	张强	1,000,000	0	1,000,000	1.67%	0	1,000,000
8	边建斌	1,000,000	0	1,000,000	1.67%	0	1,000,000
9	薛雅玲	1,000,000	0	1,000,000	1.67%	0	1,000,000
10	任远强	1,000,000	0	1,000,000	1.67%	0	1,000,000
合计		37,700,000	0	37,700,000	62.86%	8,900,000	28,80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西安宝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李松财为一致行动人，李松财参与西安宝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其他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李松财。李松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EMBA。历任咸阳市人大代表、政协常委；兴平市人大常委、政协常委、中国涂料工业协会副会长、陕西省质量促进会副会长、陕西省企业信用协会常务理事、兴平市慈善协会名誉会长等社会职务；曾获得中国涂料行业十大年度风云人物、陕西省优秀企业家、陕西省十大最具影响力诚信人物、中国石油和化工优秀民营企业、咸阳市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咸阳市优秀企业家先进个人、兴平市安全生产先进个人称号等多项荣誉称号。

1976年3月至1982年1月，服役于海军南海舰队38036部队；1982年2月至1983年2月，在湖北省黄梅县蔡山公社待业；1983年3月至1991年5月，在兴平油漆厂担任管理员、财务科长；1991年

6月至1994年12月，在兴平油漆厂担任经营副厂长；1995年3月至1996年6月，担任宝塔山有限副董事长；1996年6月至1997年12月，担任宝塔山有限总经理；1998年1月至2003年12月，担任宝塔山股份总经理；2004年1月至2012年12月，担任宝塔山股份董事长、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8年11月，担任宝塔山股份董事长。

1995年1月至今，在兴平油漆厂任法定代表人；2008年4月至今，兼任新疆宝塔山董事；2008年12月至今，兼任宝塔山新材料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0年12月至今，兼任宝塔山工程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4年7月至今，兼任西安宝涂（原新疆华涂）执行事务合伙人。2001年7月至2015年5月，曾兼任宝塔山包装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5年5月至今，兼任宝塔山包装董事；2015年12月至2019年3月，兼任英菲盛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0年6月至2016年6月，兼任兴平纸箱厂法定代表人；2013年8月至今，兼任太白县石沟风景区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1）财务报表列报

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按照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相关项目作调整列报。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7,926,646.18			
应收票据		32,756,624.17		
应收账款		65,170,022.0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3,708,480.77			
应付票据		50,517,276.83		
应付账款		53,191,203.94		
资产减值损失	7,361,609.44	-7,361,609.44		

（2）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的会计准则。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留存收益或其他

综合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报表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数	2019 年 1 月 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07,959.47	-3,207,959.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07,959.47	3,207,959.4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7,926,646.18		
应收票据	32,756,624.17	-26,232,441.80	6,524,182.37
应收账款	65,170,022.01	-1,167,902.27	64,002,119.74
应收款项融资		26,232,441.80	26,232,441.80
流动资产合计	292,328,601.15	-1,167,902.27	291,160,698.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6,597.28	175,185.34	1,861,782.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155,187.37	175,185.34	145,330,372.71
资产总计	437,483,788.52	-992,716.93	436,491,071.59
盈余公积	29,288,311.16	-99,271.69	29,189,039.47
未分配利润	75,471,406.31	-893,445.24	74,577,961.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4,367,247.83	-992,716.93	203,374,530.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4,889,499.40	-992,716.93	203,896,782.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7,483,788.52	-992,716.93	436,491,071.59

(3) 执行修订后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财会（2019）9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政部修订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的核算要求，相关修订适用于2019年1月1日之后的交易，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告未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年度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年度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7,926,646.18	-	-	-
应收票据	-	32,756,624.17	-	-

应收账款	-	65,170,022.01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3,708,480.77	-	-	-
应付票据	-	50,517,276.83	-	-
应付账款	-	53,191,203.94	-	-
资产减值损失	7,361,609.44	-7,361,609.44	-	-

3.3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